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GLOBAL BIO-CHEM TECHNOLOGY GROUP COMPANY LIMITED 大成生化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09)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大成生化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謹訂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五日(星期五)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3號海港城馬哥孛羅香港酒店4樓紫荊廳I-II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批准(i)吉林糧食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及吉林農投糧食集團有限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各自不時的附屬公司)(統稱「農投附屬公司集團」)作為供應商與(ii)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不時的附屬公司)作為買方就農投附屬公司集團向本集團供應玉米顆粒訂立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的新主供應協議(「新主供應協議」)(一份註有「A」字樣的副本已呈交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事項以及其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預計年度上限分別為798,000,000港元、1,092,000,000港元及1,793,000,000港元，並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就與新主供應協議有關及／或據此擬進行的交易事項採取彼等認為必要、適宜或合宜的任何行動及簽署任何文件(如有需要，則加蓋公司印鑑)，並同意本公司該名董事認為符合本公司利益而作出的有關變動、修訂或豁免(惟有關變動、修訂或豁免須與新主供應協議規定的條款無根本上分別)。」

\* 僅供識別

2. 「**動議**批准(i)吉林糧食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及吉林農投糧食集團有限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各自不時的附屬公司)作為買方與(ii)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不時的附屬公司)作為供應商就本集團向農投附屬公司集團供應玉米澱粉及其他玉米提煉產品(例如玉米蛋白粉、玉米纖維、玉米油、玉米胚芽粕、玉米甜味劑、氨基酸及酶製劑產品)訂立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的新主銷售協議(「**新主銷售協議**」)(一份註有「B」字樣的副本已呈交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事項以及其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預計年度上限分別為30,000,000港元、70,000,000港元及131,000,000港元，並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就與新主銷售協議有關及／或據此擬進行的交易事項採取彼等認為必要、適宜或合宜的任何行動及簽署任何文件(如有需要，則加蓋公司印鑑)，並同意本公司該名董事認為符合本公司利益而作出的有關變動、修訂或豁免(惟有關變動、修訂或豁免須與新主銷售協議規定的條款無根本上分別)。」

承董事會命  
**大成生化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代理主席  
**張子華**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尖沙咀

廣東道9號

港威大廈第六座

22樓2202-4室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上述通告所召開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可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條文委任一名或多名代表代其出席並於會上表決。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倘屬股份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均可親身或委派代表就該股份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上述大會，則上述出席的人士中僅就該股份名列股東名冊首位者，方有權就此投票。
3.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的副本(如有)，必須於大會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三日(星期三)上午十時三十分(香港時間)或之前)或其任何續會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的辦事處，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方為有效。
4. 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親身出席上述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視作被撤回。
5. 本公司將由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二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五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股東必須不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一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按上文附註3所述地址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辦理登記。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袁維森先生、張子華先生及劉樹航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高東升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洪霞女士、伍國邦先生及楊潔林先生。